



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

New World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Stock Code: 17.HK)

---

# 举报政策

新世界发展有限公司

## 1. 引言:

新世界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致力达致及维持开放、诚实及问责的最高标准。各级雇员均应以正直、不偏不倚及诚实之态度行事。为保障本集团的整体利益，本集团致力杜绝任何侵害股东、投资者、客户及公众利益的不当或舞弊行为。这对于维持本集团的良好企业形象及提升本集团企业管治标准亦至关重要。

为此，本公司制订举报政策（「本政策」），让本集团雇员及相关第三方（例如与本集团有业务往来的客户、供应商、分判商等）（「第三方」）能够在保密的情况下对本集团与不当、舞弊及违规行为提出举报。对于相关事项，本公司亦确保妥善安排公平独立的调查及作出适当跟进。

## 2. 目的:

制订本政策旨在提升企业管治常规的意识。这构成有效的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为雇员或相关第三方提供汇报渠道及举报机制指引。

「举报」一词指雇员或相关第三方得知或确实怀疑本集团已经或可能涉及之任何不当行为，而其决定将该关注事项作出报告的情况。本政策亦旨在鼓励雇员无惧报复或遭受不公平对待，并以负责任及有效的方式向公司内部提出该关注事项。本政策的内容适用于本集团在香港境内外的全体雇员。

### 3. 政策:

本政策旨在协助雇员（全职或临时雇员）或相关第三方以保密的报告渠道披露有关怀疑不当、舞弊及违规行为资料。本政策并非为进一步处理任何针对个人争议、质疑本公司所作出之财务或业务决定，亦不应以其再考虑已经根据既有投诉程序处理的任何员工事宜。举报事宜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 (i) 违反法律或监管规定；
- (ii) 刑事控罪、违反民事法律及有违司法公正；
- (iii) 与内部监控、会计、审核及财务事项有关的失职、不当或欺诈行为；
- (iv) 危及个人健康及安全；
- (v) 对环境造成的损害；
- (vi) 违反本公司或本集团内部适用行为守则；
- (vii) 可能损及本公司声誉的不当或不道德行为；及
- (viii) 贿赂或贪污；及 / 或
- (ix) 蓄意隐瞒上述任何一项。

### 4. 保护:

本公司致力以保密及谨慎的方式处理任何上述的举报事项，确保作出真实及适当举报之雇员或相关第三方获得公平对待。此外，即使最后该举报不被信纳，雇员亦获保证免遭不公平解雇、伤害或不适当的纪律处分。

倘若有任何人对根据本政策所提出举报的人士实施或威胁实施报复，本公司保留对其采取适当行动的权利。任何报复或威胁报复的雇员可面临纪律处分，包括即时解雇。管理层支持并鼓励雇员提出合理举报而无须惧怕遭受报复。

## 5. 保密:

本公司定致力对所有举报及作出举报之雇员及 / 或第三方的身份保密。

在某些情况下，因应调查的性质或关注的性质，而有必要根据法律或法规义务披露作出举报之雇员及 / 或第三方的身份。

为了不影响调查及任何跟进行动，作出举报之雇员及 / 或第三方还必须对与该举报有关的所有资料保密，包括该举报已提交之详情、关注的性质、所涉人员的身份及本公司在处理举报过程中透露的任何其他资料。

## 6. 举报渠道:

若雇员或相关第三方遇到任何怀疑与本集团有关的违规行为时，可透过以下渠道向集团审计及管理服务部作出举报：

- (i) 以书面形式致函集团审计及管理服务部（总经理 - 集团审计及管理服务收），地址为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18号新世界大厦一期29楼。请使用密封信封，并清楚注明「私人及机密文件 - 仅供收件人拆阅」；或
- (ii) 可直接电邮至：[groupinternalaudit@nwd.com.hk](mailto:groupinternalaudit@nwd.com.hk)。

任何业务单位一旦收到声称发现任何上述类型的不当、舞弊及违规行为的举报，均须将报告转交集团审计及管理服务部，而后者将按本政策订明的相同方式处理此类举报。

据悉本集团的某些业务单位可能会有其举报渠道，从而将举报案件定向至相关业务单位下属的内部审计团队。为澄清情况，所有此类举报还将定期转至集团审计及管理服务部，以根据这些举报对案件进行审查，并在适当的时候汇报至集团审核委员会及高级管理层。

## 7. 证明文件:

在作出披露时，可采取书面形式或采用本政策附录 I 随附的标准表格（举报表格）。

尽管本公司并无预期举报者掌握所举报的不当、失职或违规行为的确凿证明或证据，但报告仍应当说明关注的明确原因，并在可能的范围内全面披露任何相关 / 重要资料（包括涉案名称，事件详情，关注原因等）及证明文件（如有）。

举报者须本着真诚的态度并审慎地作出举报，以确保作出指控的资料准确无误。

## 8. 调查:

集团审计及管理服务部将评估每个举报之有效性及相关性，以决定是否属于上述第 3 节之举报事宜而需要展开调查。调查之形式及所需时间将视乎举报之性质及个别情况而定。所提出之举报或许会：

- (i) 展开内部调查；
- (ii) 外聘专业人士调查；
- (iii) 汇报并转介至审核委员会；
- (iv) 汇报并转介至集团高级管理层；
- (v) 转介至外聘核数师；
- (vi) 转介至相关公共机构、监管或执法当局；及 / 或
- (vii) 在符合集团最佳利益之前提下，由审核委员会决定任何行动。

调查旨在通过核实与指控有关的资料，以评估举报是否被信纳，并根据客观及公正的结论，采取适当的后续行动。于调查过程中，集团审计及管理服务部可酌情向律师、外聘核数师等专业人士寻求意见及 / 或协助。

于调查过程中，集团审计及管理服务部 / 其他授权专业人士可能需要联系雇员 / 第三方以获取更多资料。他们会被要求配合调查，包括根据需要进行采访。他们必须对调查详情及与调查有关的任何采访 / 通讯的内容严格保密（法律或监管机构的要求除外）。

雇员被发现违反本公司的行为守则 / 政策，可受到纪律处分，包括终止雇用。而在涉嫌贪污或其他刑事罪行的情况下，将向有关当局举报。

#### **9. 失实举报：**

所有举报都必须真诚地作出。若举报人因别有用心或为谋取私利而恶意作出失实举报，本公司保留拒绝 / 中止调查的权利，并有采取适当行动的权利，以弥补因失实举报而造成的任何损失或损害。雇员甚至可能会面临纪律处分，包括解雇（如适用）。

#### **10. 匿名举报：**

本公司接受匿名举报并尊重举报人此需求，但由于本公司无法向举报者获得进一步资料并作出适当评估，故较难跟进举报者的匿名指控。

由于本公司认真对待各项不当、舞弊及违规行为之举报，并希望潜在及实际的违规行为有根据的权调查，故鼓励举报者在举报时表明自己的身份。本公司会否对匿名举报展开调查，将适当考虑以下因素：

- (i) 所提供资料的充分性和有效性；
- (ii) 该举报之严重性；
- (iii) 该举报之可信程度；及
- (iv) 其他来源证实举报真确性之可能。

**11. 保存记录:**

本集团之有关人士须为所有举报的不当、舞弊及违规行为保留纪录。在有立案调查的情形下，负责领导及／或开展调查的人士应确保保留与该个案有关的所有相关资料（包括所采取的纠正措施的详情）至少 7 年（或任何相关法例可能指定的其他期限）。

**12. 执行及检讨本政策:**

审核委员会具有全权执行、监督及定期检讨本政策之整体责任。审核委员会已授权集团审计及管理服务部负责日常执行本政策。

如对本政策的内容或应用有任何疑问，可直接电邮至：[groupinternalaudit@nwd.com.hk](mailto:groupinternalaudit@nwd.com.hk) 与集团审计及管理服务部联络。

**举报表格 - 附录 I**  
(机密)

新世界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致力秉持高标准的商业道德及原则。为贯彻承诺，本集团鼓励雇员及相关第三方（如客户、供应商、分判商等与本集团进行交易之人士），在保密情况下，对任何与本集团事务有关的不当、舞弊及违规行为表达关注及作出举报。

本举报政策旨在鼓励及协助举报者尽可能透过保密举报渠道，披露与不当、舞弊及违规行为有关之资料。本公司将审慎处理此举报，并会公平且恰当地处理举报者所表达之关注。阁下如希望以书面形式举报，请使用以下举报表格。一经填妥，此举报即受到保密。阁下可将表格邮寄至以下地址，并清楚注明「私人及机密文件 - 仅供收件人拆阅」及送呈集团审计及管理服务部，或电邮至：[groupinternalaudit@nwd.com.hk](mailto:groupinternalaudit@nwd.com.hk)。

<b>致：集团审计及管理服务部</b> 香港皇后大道中 18 号新世界大厦一期 29 楼	
<b>联络资料：</b>  本集团鼓励阁下在此报告中提供阁下之姓名。以匿名方式表达关注，其说服力将远较实名举报为低，但本集团亦会在切实可行情况下考虑有关匿名举报。	姓名：
	地址：
	电话号码：
	电邮：
	日期：
<b>涉事人士之姓名（如知悉）：</b>	
<b>举报事件之详情：</b> 请提供阁下关注事件之全部细节：姓名、日期及地点，关注之理由（如有需要，请另纸填写），连同任何支持证据 / 文件。	



**个人资料收集声明**

所收集的个人资料只会用于与阁下所告知的举报事件直接有关的用途。强烈建议提供联络资料，以方便进行适当的调查及相关的后续跟进。所提交的个人资料将由新世界集团持有及予以保密，并可能会转移给本集团因处理本个案而接触的人士或机构，而所提供的个人资料亦可能会披露予执法机构或其它相关单位。根据香港《个人资料（私隐）条例》(如适用)，阁下有权查阅及更正本集团所持有你的个人资料。如阁下希望行使此等权利，有关要求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并致函至本集团审计及管理服务部列于本表格样本之香港地址。